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一汽红旗定点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定点通知并不反映车厂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 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等因素可能对车厂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一、定点通知概况

本公司已收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红旗”）的定点通知，选择东软集团作为其指定车型的部件供应商，为其供应车载信息系统等产品。上述目标车型预计在2022年量产上市，在上述车型生命周期内，预计公司为其供应车载信息系统等产品及总金额在亿元人民币左右。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东软是全球领先的汽车电子服务供应商，在汽车电子业务领域拥有十年的经验与积累，作为车载系统整体供应商，公司车载产业已覆盖国内绝大多数车厂，并成功拓展国际上的海外市场。

东软在软件汽车领域与一汽红旗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东软的智能驾驶座舱、基于V2X通信技术产品的解决方案“eValk”等产品已成功应用于一汽红旗的多款车型。本次定点项目，是对东软与一汽红旗过往合作车型的升级，有利于公司业务布局和持续发展。

三、风险提示

1. 定点通知并不反映车厂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等因素可能对车厂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3. 由于2021年至2022年，相关项目处于量产的开发阶段，对公司年度业绩及相应年度业绩不会构成直接影响。上述车型量产，每年收入根据该车厂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预计不会对相应年度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取得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21年6月30日为授予日，以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569名激励对象授予39,333,973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目前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缴款，其中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80,000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7月13日，共有54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39,753,973股。

本次授予65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39,753,973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已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上述用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的39,753,973股回购股份将于7月17日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有无限售条件股	0	0	30,763,973	32.07%	
无无限售条件股	1,242,770,296	100.00%	-30,763,973	1,202,016,322	99.93%
合计	1,242,770,296	100.00%	0	1,242,770,296	100.00%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亚路3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数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数(股)的比值(%)

1,699,059,504

62.7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2人，公司董事华卫琦先生、荣峰先生、陈殿欣女士、齐贵山先生、郭兴田先生、勇健先生、张晓荣先生、张万赋先生、李忠祥先生因其他工作原因未能到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公司监事孙晓先生、王剑波先生、刘志军先生、姚艳君女士因其其他工作原因未能到会；

3.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增太先生、总裁寇光武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立民先生、监事会苏然先生出席见证。

4.会议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资产并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407,798 98.27% 20,530,406 1.71% 63,30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407,798 98.27% 20,530,406 1.71% 63,30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支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029,560 98.10% 20,530,406 1.71% 63,30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0,029,560 98.10% 20,530,406 1.71% 63,30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投票股东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021,503,993 99.99% 20,530,406 0.10% 63,300 0.0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广亮、金振贺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权数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7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8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要代码 012966

基金运作方式 短期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1月0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别 混合型

基金费率 基金管理费率为0.6%，基金托管费率为0.15%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2167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1年01月06日至2021年08月12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金额/基金总托管费的日期 2021年08月16日

募集首次认购户数(户) 18778

份额首次确认的基金金额(元) 1,461,563,716.98

募集期间认申购金额(元) 1,461,563,716.98

认购资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元) 566,000.48

募集份额总额 1,461,563,716.98

有效认购份额 1,422,094,262.12

利得转结的申购金额 566,000.48

合计 1,462,109,777.46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422,094,262.12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金额(元)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持有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金额(元)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运用自有资金认购金额(元)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运用自有资金认购金额(元)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金额(元)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